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SN/T 0751—2010
代替 SN/T 0751—1999

进出口食品中嗜水气单胞菌检验方法

Determination of Aeromonas hydrophila in foods for import and export

2010-05-27 发布

2010-12-01 实施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SN/T 0751—1999《出口食品中嗜水气单胞菌检验方法》。

本标准与 SN/T 0751—1999 相比,主要技术变化如下:

- 标准要素进行了调整,增加了“规范性引用文件”、“术语和定义”和“要求”,删除了“抽样和制样”相关内容;
- 检测方法的检测试验依据 GB/T 18652—2002《致病性嗜水气单胞菌检验方法》和《伯杰氏系统细菌学手册》(1994 年第九版)作了修改。

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、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王静、张琳、孙肖红、杨宇、胡孔新、张顺合、张乐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SN/T 0751—1999。

进出口食品中嗜水气单胞菌检验方法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进出口食品中嗜水气单胞菌的检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进出口水产品、水产加工品、罐头食品和小食品等食品中嗜水气单胞菌的检验方法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，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8652 致病性嗜水气单胞菌检验方法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嗜水气单胞菌 *Aeromonas hydrophila*

嗜水气单胞菌为细胞短杆状，两端圆形，至球菌状，直径 $1.0\ \mu\text{m}\sim 4.4\ \mu\text{m}$ ；单个、成队或成链；以极生鞭毛运动，一般单鞭毛；革兰氏阴性，氧化酶阳性。嗜水气单胞菌能导致鱼、鳖、牛蛙及蚌等水生动物的败血症及局部感染，人类也可因嗜水气单胞菌感染而发生腹泻、食物中毒、继发感染。

3.2

水产品 *seafood*

淡水或海水中的鱼类、甲壳类、软体动物类、藻类和其他的水生生物。

3.3

水产加工品 *fishery product*

以水产品为主要原料加工制成的食品或其他产品。

4 检样要求

4.1 微生物检验用的样品保存时，应注意保持样品处于无污染的环境中，要低温保存，冻品保持冷冻状态，鲜活品应尽量保持样品的原状态($7\ ^\circ\text{C}\sim 10\ ^\circ\text{C}$)，从抽样至送到实验室的时间不能超过48 h。

4.2 在制样的操作过程中，应防止样品受到污染。

5 设备和材料

5.1 电子天平：感量0.1 g。

5.2 均质器或乳钵。

5.3 生化培养箱： $28\ ^\circ\text{C}\pm 1\ ^\circ\text{C}$ ， $36\ ^\circ\text{C}\pm 1\ ^\circ\text{C}$ 。

5.4 低倍双目生物显微镜。